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

《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与控股股东财务公司交易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工作函》”），现就有关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一、公司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往来情况

2020年-2021年6月30日，公司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等月度平均发生额175,539万元、月度平均支取额174,498万元，共收到利息182.07万元。2020年，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10,913.83万元，2021年1-6月，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9,801.17万元。

支取情况见下表：

月份	支取笔数	支取金额（万元）	月份	支取笔数	支取金额（万元）
2020-01	686	398,420.81	2020-10	575	149,662.93
2020-02	149	131,118.75	2020-11	586	59,593.60
2020-03	329	69,306.43	2020-12	751	282,914.46
2020-04	481	138,200.17	2021-01	672	207,928.19
2020-05	521	108,175.81	2021-02	487	91,402.63
2020-06	490	109,072.06	2021-03	494	61,103.12
2020-07	600	92,881.96	2021-04	342	75,063.43
2020-08	561	57,573.00	2021-05	498	195,363.21
2020-09	704	329,071.49	2021-06	435	360,985.59

目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如下：协定存款利率1.3%、7天通知存款

利率 1.85%、活期存款利率 0.50%，高于商业银行可比存款产品收益水平。

商业银行可比存款产品利率水平对比表：

分类	建行	农行	中行	工行	浦发银行	江苏银行	交通银行	财务公司
活期	0.30%	0.30%	0.30%	0.30%	0.30%	0.35%	0.30%	0.50%
协定	1.00%	1.00%	1.00%	1.00%	1.27%	1.15%	1.27%	1.30%
一天通知	0.55%	0.55%	0.55%	0.55%	1.10%	0.80%	0.55%	1.15%
7 天通知	1.10%	1.10%	1.10%	1.10%	1.80%	1.16%	1.76%	1.85%
定存	3 个月	1.35%	1.35%	1.35%	1.70%	1.21%	1.35%	1.80%
	6 个月	1.55%	1.55%	1.55%	1.90%	1.43%	1.55%	2.00%
	12 个月	1.75%	1.75%	1.75%	2.10%	1.65%	1.75%	2.20%

长期以来，财务公司一直给予公司贷款及电票支持。2020 年度，公司于财务公司贷款总额 5.60 亿元，月均贷款 4,666.67 万元，贷款余额 5,400 万元，利息费用 685.57 万元，年化利率 3.70-4.35%；2021 年 1-6 月，公司于财务公司贷款总额 2.3 亿元，月均贷款 3,833.33 万元，利息费用 65.78 万元，年化利率 3.70-4.35%。财务公司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为参考确定，利率低于可比商业银行同期市场水平。

商业银行可比贷款利率水平对比表：

分类	建行	农行	中行	工行	浦发银行	江苏银行	交通银行	财务公司
贷款利率	4.698%	4.35%	4.48%	4.35%	4.75%	4.785%	4.35%	3.7%-4.35%

同时，为节约贷款利息，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财务公司开具电票，月度平均发生额 2,203.51 万元，共支付手续费等 149.74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电票余额为 15060.7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的电票余额为 15792.11 万元。公司在财务公司开具电票支付万分之五手续费，明显低于贷款成本。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 120,232.94 万元。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利息收入，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存放于财务公司。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高于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种类存款利率，同时，财务公司作为公司参股公司，与其他商业银行相比具有沟通合作上的优势，为公司提供优质

的金融服务。公司根据资金结余情况自主安排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并可以根据自身业务需求，自主决定存款资金的使用。为降低资金风险，公司将存款分散存放于多家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占公司存款总额的24.65%，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9.42%，资产负债结构良好。

二、红豆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情况

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已形成包括纺织服装、轮胎、房地产、生物制药等板块在内的多元化经营格局。

红豆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21 年 1-6 月/6 月末
总资产	4,845,836.64	4,886,095.77
总负责	3,022,047.92	2,989,846.41
净资产	1,823,788.72	1,896,249.36
资产负债率	62.36%	61.19%
营业收入	1,905,306.71	1,006,024.34
净利润	32,910.28	18,86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74,921.72	99,634.09

2020 年，红豆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9.75 亿元；2021 年 1—6 月，红豆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0.22 亿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红豆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单位：亿元、%）

分板块	2020 年			2021 年 1—6 月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服装	109.96	57.95	21.63	52.43	52.31	21.18
轮胎	34.32	18.09	12.75	21.53	21.48	11.1
房地产	29.1	15.34	16.26	17.05	17.01	17.85
生物医药	1.24	0.66	41.36	0.64	0.64	43.38
其他	15.12	7.97	30.79	8.57	8.56	29.12
合计	189.75	100	20.06	100.22	100	19.27

注：1、“其他”业务主要包含小贷业务、包装装潢印刷制品、塑料制品、电信业务、供电供热、电力安装、商业及物业、西港特区土地房屋出租、红豆杉庄餐费、住宿费等。

2、其中房地产业务资金因受政府部门专项监管，目前在财务公司没有存贷款业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红豆集团共持有公司 539,848,300 股，其中质押股

份 428,9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9.44%。

红豆集团所持公司股票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质权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登记日	质押原因及资金用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470.00	2020.10.19	主要为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2		4,940.00	2020.10.15	主要为红豆集团红豆家纺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3		1,080.00	2020.10.15	主要为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4		2,400.00	2018.10.09	主要为红豆集团童装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5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0.10.19	主要为“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涉及的相关义务提供反担保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00.00	2020.09.03	主要为红豆集团的银行借款、外汇转贷款、银行承兑、信用证开证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
7		4,000.00	2019.12.30	主要为红豆集团的银行借款、外汇转贷款、银行承兑、信用证开证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
8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7.22	主要为“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涉及的相关义务提供反担保
9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2,000.00	2020.08.27	主要为红豆集团外币贷款、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贸易融资等业务提供担保
1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7.05.08	主要为红豆集团信托贷款合同提供担保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00.00	2021.02.1	主要为红豆集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担保
合计		42,890.00	-	-

上述质押主要系为红豆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期票据、银行借款、贸易融资、授信业务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之一致行动人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 2,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转入万和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主要用于流动性储备，该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红豆集团信用状况良好，根据红豆集团截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企业征信报告》，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等网站，无不良或违约类贷款情形。质押股票涉及的融资业务、担保均能正常履约，不存在大额债务到期未清偿及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形，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经联合资信评估公司评定，最近三年主体连续评定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的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

三、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资产负债情况、盈利能力等情况

项目（万元）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总资产	393,107.23	368,922.76
净资产	190,447.78	190,873.09
营业收入	18,807.20	8,897.61
净利润	11,915.30	5,765.00
资产负债率	51.55%	48.25%

2020 年 1-12 月份共计处理各项结算业务 106252 笔；结算金额为 3379.65 亿元，企业存款日均余额为 13.67 亿元，贷款日均余额 25.05 亿元，贴现日均余额 3.13 亿元，净资产 19.04 亿元。

2021 年 1-6 月份共计处理各项结算业务 49657 笔；结算金额为 1546.74 亿元，企业存款日均余额为 11.93 亿元，贷款日均余额 25.77 亿元，贴现日均余额 3.27 亿元，净资产 19.09 亿元。

截至 2020 年度末，财务公司资金归集率处在行业较低水平。财务公司归集率的提高有利于优化集团及包括公司在内的各集团成员单位的资源配置、提升运行效率。公司作为财务公司股东之一，持有股权比例 20%，2020 年度确认投资

收益 2,971.32 万元，收到 2020 年度现金分红 1,600 万元。归集率提高后，有利于财务公司做大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加大对股东回报，提升公司投资收益。

公司 2021 年公告拟建设“柬埔寨年产 600 万套半钢胎”项目（总投资 13.05 亿元）、“安庆高性能子午胎项目”（总投资 30.62 亿元），项目资金需求增加，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亦大幅增加。此次调整的日均存款余额数据为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所做的预估，非实际发生额。公司业务发展将产生更多资金需求，外部融资审批时间较长，无法满足公司实际需求，需从财务公司增加贷款，确保公司产能建设。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控监测指标规范运作，资产负债比例、流动性比例等主要的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公司能够根据自己需求，自主选择是否在财务公司存款，以及交易的时间及金额。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结余资金，财务公司保证按照公司指令及时足额解付。在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事项时，财务公司应及时通知公司，否则公司有权视情况中止、终止财务公司的服务。财务公司章程亦规定，当财务公司在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应立即要求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按照红豆集团董事会的承诺解决其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因此公司在财务公司相关存款不存在支取受限或到期无法足额赎回的风险。

公司已审阅了财务公司经营、财务等相关资料，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充分审慎评估，董监高勤勉尽责。财务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 2020 年度风险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0137 号），认为：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编制有关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为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采取了必要的内部控制措施，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的资金风险，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有效评估，并制订了《江苏通

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与危机管理制度》、《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等较完善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风险防范控制措施等，明确了内部风险处置组织机构及职责，对风险报告、处置与披露程序作出了规定，相关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经公司自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之间的业务和资金往来，遵循关联交易相关审议流程，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2020 年、2021 年关于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定期报告信息披露，不存在其他违规风险，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公 W【2021】E1276 号《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防范相关方以任何形式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

公司拟将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额度进行调整，不高于原总额的 50%。为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及资产、资金安全，公司依据《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进一步发挥存贷款风险处置领导小组作用，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加强对风险的监测，督促财务公司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关注其经营情况，测试其资金流动性，及时了解信息，做到信息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主要措施如下：

- 1、财务公司保证将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测指标规范运作；资本负债比例、流动性比例等主要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监管指标考核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财务公司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金风险，

确保本公司结算支付安全。

3、公司定期了解财务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关注财务公司是否存在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财务公司将在每季度结束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财务部门提供财务公司的监管指标情况，如发现财务公司的主要监管指标不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并可能导致重大风险的，公司不得将存款存放在财务公司。

4、公司可随时、及时且不受限制地提取款项以满足其资金的灵活需求；可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测试和确保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5、财务公司保证一旦发生可能危及本公司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本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应于两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发生或者扩大、协助配合公司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将由存贷款风险处置领导小组督促公司及时采取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存款、暂停向财务公司存款、要求财务公司限期整改等风险应对措施，切实保证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如果出现存于财务公司的存款无法取回的违约情况，本公司有权用财务公司所提供的贷款抵消该部分无法取回的存款。

6、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同意根据本公司上市地相关证券监管机构、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如有）的要求和建议，经协商一致后，对上述风险控制措施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增加、修改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财务公司日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财务公司承诺

“1、本公司将保障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股份’）在本公司的资金安全，不会占用或变相占用通用股份资金。

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从事金融业务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主管部门暂停/终止业务、处罚或其他任何影响本公司业务持续性、安全性的情形和风险；本公司将合法合规地向通用股份提供储蓄、贷款等服务并配合通用股份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通用股份在本公司的存款和贷款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

定；若通用股份因本公司违法违规行为占用通用股份资金而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保障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股份’）在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保证不会通过红豆财务公司占用或变相占用通用股份资金。

2、红豆财务公司不存在违规从事金融业务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主管部门暂停/终止业务、处罚或其他任何影响红豆财务公司业务持续性、安全性的情形和风险；红豆财务公司将合法合规地向通用股份提供储蓄、贷款等服务并配合通用股份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通用股份在红豆财务公司的存款和贷款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若通用股份因红豆财务公司违法违规行为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红豆财务公司违规占用通用股份资金而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

3、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会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占用通用股份资金，保障通用股份的资金安全，若因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通用股份资金导致其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

4、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通用股份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通用股份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通用股份及通用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对通用股份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公司控股股东和相关方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高度重视、严肃对待上市公司资金安全问题，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及资产、资金安全，确保上市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